

中小企业声明函

苏州市卫康招投标咨询服务有限公司：

本公司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[2020]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参加苏州工业园区市场监督管理局的 2025 年双随机一公开监督定向抽查（第一采购包） 采购活动，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。相关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. 2025 年双随机一公开监督定向抽查（第一采购包），属于其他未列明行业；承接企业为苏州万隆永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，从业人员 99 人，，营业收入为 4707.71 万元，资产总额为 3103.37 万元¹，属于 小型企业；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: (公章):

日期: 2025.5.27

备注:

1、从业人员、营业收入、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，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。

